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名稱				指定項目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	
弘光科技大學 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	
招生類別	25電子	性別要求	不要求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40%	1	面試	
				面試	60%	2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
志願代碼	25-071	招生名額	1	--	0%	3	--	
								4
指定項目甄審費用		750元		項目				上傳檔案數上限
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日期		114年6月10日(二) 21:00止		A. 修課紀錄 ※當學年度應屆畢業生須自行上傳第六學期；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，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；其餘非應屆畢業生及同等學力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			1件
公告指定項目甄審名單日期		114年6月13日(五) 10:00止		技術型高中/綜合型高中(專門學程)	B-1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 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，可上傳專題實作、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、也可二者皆上傳			1件
指定項目甄審日期		114年6月19日(四)			B-2其他課程學習(作品)成果			1件
公告甄審總成績日期		114年6月24日(二) 10:00前			C. 多元表現: C-4、C-5			2件
公告甄審總成績日期		114年6月24日(二) 10:00前		普通型高中/綜合型高中(學術學程)	B. 課程學習成果: B-3、B-4			2件
甄審總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	114年6月25日(三) 12:00止			C. 多元表現: C-1、C-4、C-5			2件
公告正(備)取名單日期		114年6月26日(四) 10:00起		D-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			1件
正(備)取名單複查截止日期		114年6月27日(五) 12:00止		D-2學習歷程自述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				1件
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說明				D-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			1件
指定項目甄審說明				1.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，視為同意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 2.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，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。 3. D - 1、D - 2、D - 3等各項為所有考生均須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。				
備註				※本校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指定項目甄審「備審資料準備指引」，可至本校網站查詢(https://reurl.cc/RbmYxn)。 ※繳費方式請至本校招生策略中心網站查詢(https://aar.hk.edu.tw/)。 ※面試評分標準：1. 語聽專業之瞭解程度；2. 就讀本系動機；3. 學習態度；4. 表達能力；5. 發展潛力。				
備註				※各系畢業門檻(包括英文、資訊及跨系學程等)，將依本校學則及相關辦法之規定辦理 ※本系相關諮詢電話：04-26318652轉7500、7502 ※本系網址： https://stat.hk.edu.tw/				